**河南农业大学龙子湖校区周转房电动车充电桩施工安装工程校内比选公告**

河南农业大学龙子湖校区周转房电动车充电桩施工安装工程已具备校内比选条件，项目建设资金为自筹，出资比例为100%，比选人为河南农业大学。现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欢迎有兴趣的潜在参选人前来参加比选。

## 1．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1 项目名称：河南农业大学龙子湖校区周转房电动车充电桩施工安装工程

1.2 建设地点：郑州市龙子湖高校园区东四环以西，平安大道以北

1.3 工程概况：具体内容详见比选文件及图纸。

1.4 计划工期：见比选文件。

1.5 标段划分：共1个标段。

## 2．资格要求

2.1报名企业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及施工能力，且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

2.2报名企业必须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及企业声誉、业绩要求：在同类项目方面具有较丰富的设计、施工安装经验；且近三年具有多个类似本次招标项目的成项案例（提供合同原件或中标通知书）。

2.3 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报名。

## 3．报名须知：

3.1 公告时间：2015年12月3日至2015年12月9日；

报名时间：2015年12月9日上午8:30-12:00，下午14:30-17:00。

3.2 报名地点：河南农业大学龙子湖校区建设指挥部招标办（牡丹园北120室）。

3.3 报名携带资料：

（1）报名表及附件1、附件2（廉政诚信约定）；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的身份证；

（3）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4）安全生产许可证；

（5）资质证书；

（6）承担过同类项目合同原件；

以上列出的资料需按要求提供原件和复印件（复印件为1份，需用A4纸复印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并按以上顺序装订成册），原件验后退还，复印件留河南农业大学存档。如报名人不按上述要求提交报名资料，比选人有权拒绝其报名。

3.4参选人报名时须与项目业主签订《廉政诚信约定》后方可报名（后附）。

## 4．资格预审方法

4.1 如报名企业过多，比选人对报名企业进行资格预审，只有通过资格预审的报名企业才能参加最终比选。

4.2 资格预审采用有限数量制。

## 5．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比选公告同时在《河南采购招标网》、《河南农业大学校园网》上公开发布。

## 6.联系方式

比 选 人：河南农业大学

办公地址：河南农业大学龙子湖校区建设指挥部招标办

联 系 人：魏老师

电 话：0371-56990216

附件1：河南农业大学龙子湖校区周转房电动车充电桩施工安装工程投标报名登记表

附件2：2012年1月1日以来企业完成/在建类似项目情况表

附件3：河南农业大学龙子湖校区建设投标廉政诚信约定

附件4：河南农业大学龙子湖校区不挂靠、不分包承诺函

 河南农业大学龙子湖校区建设指挥部

 2015年12月3日

**附件1：河南农业大学龙子湖校区周转房电动车充电桩施工安装工程**

**投标报名登记表**

**填表时间：**

|  |  |
| --- | --- |
| 单位全称 | （加盖公章） |
| 注册时间 |  | 注册资金 |  |
| 网 址 |  | 传 真 |  |
| 办公电话 |  | E-mail  |  |
| （营业执照）注册号 |  |
| 办公地址（**详细地址**） | （总部） |
| （郑州） |
| 法 定代表人 | 姓名 |  | 性别 |  | 年龄 |  |
| 职务 |  | 住址 |  |
| 联系电话 |  | 身份证号 |  |
| 技 术负责人 | 姓名 |  | 性别 |  | 年龄 |  |
| 职业资格 |  | 级别 |  | 职称 |  |
| 注册时间 |  | 注册证号 |  |
| 联系电话 |  | 身份证号 |  |
| 授权委托人 | 姓 名 |  | 联系电话 |  |
| 序号 | 相关资质证明 | 资质证书编号 | 核发机关 |
| 1 |  |  |  |
| 2 |  |  |  |
| 备 注 |  |

报名填表说明：1、公司总部不在郑州，但郑州设有分公司或办事处的，需写明分公司（办事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电话，详细到“\*\*路与\*\*路交叉口”。

**2、本登记表可根据具体项目进行调整。如某项不适用，在表格空白处划斜杠。**

3、业绩统计表部分，必须提供提供合同、中标通知书或竣工验收报告等，验原件、留复印件。

**附件2：河南农业大学龙子湖校区周转房电动车充电桩施工安装工程**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统计表（已完成项目不少于2个）**

**填表时间： 填表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投标单位业绩项目名称 | 项目详细地址 | 规模（数量、面积等） | 合同额（万元） | 项 目负责人 | 项目业主单位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监理单位、总监理工程师及联系方式 | 备 注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附件3：河南农业大学龙子湖校区建设投标**

 **廉政诚信约定**

1、本投标人 确属在工商税务机关登记的独立法人企业，绝非挂靠企业，绝非冒名顶替。

2、本投标人所提供的资质证明及其他资料保证真实、合法、有效。

3、本投标人愿意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的各项规定，不串标，不围标，不陪标，不抬标。

4、本投标人愿意参加公平竞争，不打探甲方的工作秘密，不对甲方工作人员、招标工作人员及评标专家采取有悖公平、公正的任何措施。

5、本投标人如若中标，将严格履行本投标人所签合同（协议）。

6、如若违反以上承诺，本投标人愿意自动放弃投标和中标资格。

法人单位：（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4：**

**河南农业大学龙子湖校区不挂靠、不分包**

**承 诺 函**

**河南农业大学：**

我公司投标 项目，在此作出如下承诺：

1、参加该项目投标为我公司自己行为，坚决做到：不通过出租、出借资质证书等方式，允许他人以我公司名义承接工程，并收取管理费的现象；也不允许我公司或分公司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2、如果我公司在招投标环节或在施工过程中出现上述情况，自愿接受甲方的经济处罚及其它处罚，直至被甲方清理出施工现场。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项目经理：（签字）

日期：